

债券代码：127236
125639
125617

债券简称：15 吴江债
15 吴江 01
16 吴江 01

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
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以下简称“2018 年半年度报告”）。经公司自查，发现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债券基本信息”披露有误，故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作如下更正：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第 8 页中债券代码为 125639、债券简称为 15 吴江 01 对应的债券余额由“12 亿元”修改为“10 亿元”，利率（%）由“5.25”修改为“4.80”，还本付息方式由“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 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修改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修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安排由“合格投资者”修改为“合格机构投资者”。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发布的《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改变。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更正后的《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将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重新披露。

特此公告。

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10 日

